

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及省有关要求。拟订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工作地方性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

（二）拟定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特色文化产业建设与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等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指导、管理全市文化艺术事业，指导艺术研究、创作与生产，促进各门类艺术的发展；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进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发展；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艺术活动。

（四）指导、管理全市公共文化事业，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图书馆、文化馆（站）和基层文化建设。

（五）指导市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旅游整体形象宣传

和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及市场推广，制定全市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六) 负责全市文物考古、博物馆管理和文物保护工作。

(七) 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起草有关政策、法规、规划并组织实施。

(八) 推进全市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旅游领域的公共服务，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重点文化设施以及基层文化设施建设。

(九) 拟订全市文化旅游产业政策，指导、协调文化艺术、旅游产业发展，推进对外文化旅游产业交流与合作，指导文化、广播电视、旅游类会展活动。扶持新型文化和旅游业态发展，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

(十) 拟订全市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旅游产业科技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统计与发布工作；指导全市广播电视和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的科技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和监管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工作，依法负责广播电视统计工作。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十一) 统筹协调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指导、扶持新型文化和旅游业态发展，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

(十二) 负责全市文化艺术、旅游、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和业务的监管并实施准入和退出管理。

(十三) 监管全市广播电视节目、卫星电视收录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节目。

(十四) 负责制定全市广播影视专用网规划、分级建设和开发工作，组织编制广播电视专用视频规划，指配广播电视频率（频道）和功率等技术参数。

(十五) 负责广播电视重大宣传工作的组织、指导、协调和检查，统一组织和负责节目的传输覆盖工作。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十六) 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持少数民族和欠发达贫困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十七) 负责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文物和旅游行业行政审批工作，依法实施行业监管。

(十八) 拟订全市文化市场发展规划，管理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对全市娱乐、演出、电影、美术品、互联网上网服务等营业场所的经营活动以及从事演艺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的民办机构进行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负责全市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承担全市旅游经济运行监测。

(十九) 指导、管理文化旅游、广播电视领域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开展对外及港澳台文化旅游、广播电视领域的交流活动。

(二十) 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二十一) 负责所属企事业单位等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二)加强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的文艺宣传，提高社会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配合有关部门加强文化旅游娱乐场所环境管理，防止噪声、震动等环境污染。

(二十三)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二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21680.2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1606.1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6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606.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74.14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34%。主要是 2022 年度局本级人员变动调整，相对应的人员经费待结算形成的结转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10136.33 万元，降低 31.86%，主要原因：2023 年度中项目部分的财政拨款收入变动调整。

(二) 支出总计 21680.2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4307.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9.87%。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158.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7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8.28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7 万元。

2. 项目支出 17373.2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0.13%。主要包括

城建维护-沈阳盛京大剧院可行性缺口补助项目、转企文艺院团事业经费项目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10062.19 万元，降低 31.70%，主要原因：2023 年度中项目的财政拨款支出变动调整。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减少 74.14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原因：一是局机关加快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执行进度，提高了执行效率；二是以前年度的年末结转项目在本年度进行结算。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680.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07.00 万元，项目支出 17373.2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062.19 万元，降低 31.70%，主要原因：2023 年度中项目部分的财政拨款收入变动调整。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2.04%，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69%，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7.0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680.27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329.38 万元，具体包括：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

运行（项）3175.95 万元,主要是局机关运行的基本支出经费,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经费中增加 2022 年目标绩效奖等经费。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10849.18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的盛京大剧院 PPP 项目缺口补助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1.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实际项目工作需要,项目的变动调整。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2584.20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转企保留基数和离退休人员经费、下属剧院团增人增资项目以及艺术生产创作扶持及转企院团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2.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实际项目工作需要,项目的变动调整。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438.15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 2023 年东北亚文化旅游创意博览会专项经费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实际项目工作需要,项目的变动调整。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139.00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专项经费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实际项目工作需要,

项目的变动调整。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6.00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文化经营许可证及业务指导手册工本费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153.04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文旅融媒体矩阵及新媒体宣传、全媒体宣传矩阵打造及新媒体宣传项目等项目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4.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年度执行压缩经费。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93.70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游客抽样调查工作经费、多游一小时项目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年度执行压缩经费。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1146.73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的 2018 年度旅游项目建设补助、助企惠民旅游消费券等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年度执行压缩经费。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151.84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执行的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文物看护费等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24.44%,决算数与年初预

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实际工作需求，项目经费调整变更。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67.35万元，主要是局本级新乐遗址博物馆展览大纲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区县以及二级预算单位的历史文化名城项目预算归集在市文旅局主管部门，年度执行中，财政拨款支出以及年度决算分别在各执行单位中核算列支。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318.78万元，主要是局本级的艺术惠民“双百万”工程艺术培训补贴、2022沈阳新年音乐会活动经费、浑河岸交响音乐节项目等支出，年初无预算，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根据实际工作需求，项目增加经费调整。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1018.46万元，主要是局本级的文化消费惠民补助项目和免费旅游直通车项目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了免费旅游直通车项目经费项目。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187.00万元，主要是局本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中德文化交流活动和四县（市）广播电视无线信号设备维修购置费专项等支出，年初无预算，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实

际工作需求，项目经费调整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38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21.46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离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人员变动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00.50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人员变动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73.49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调整支出等支出，年初无预算，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经费追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66.93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退休干部离世的抚恤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9.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人员变动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 338.52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31.53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的疫情防疫资金等支出，年初无

预算，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求，增加项目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06.99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医疗保险缴费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4. 住房保障支出 349.97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89.37 万元，主要是局机关干部的住房公积金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9.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人员变动以及基数调整。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60.60 万元，主要是局机关干部的购房补贴资金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人员变动以及基数调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6.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局机关及事业单位严格履行内控制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4.1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21.8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14.17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38.76%。完成预算的 34.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局机关及事业单位严格履行内控制度，压缩“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2 人次，主要为参加香港和澳门招商和工作访问工作以及赴法国工作交流等。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增加 14.17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2023 年度实际工作需要，执行经费增加等。

2. 公务接待费 0.59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61%。完成预算的 19.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局机关严格履行内控制度，压缩“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4 批次、37 人、0.59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需要接待外来人员用餐费用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0.11 万元，增长 24.03%，主要是 2023 年度实际工作需要，执行经费增加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8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59.63%。完成预算的 72.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局机关严格履行内控制度，压缩“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 18.21 万元，增长 507.24%，主要是本年度有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9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购置公务用车等，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运行，单位公务用车的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用

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5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07.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777.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529.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9.91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55.01 万元，增长 11.58%，主要原因是年度实际工作需要，经费的调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91.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91.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16.85 万元，占政府采

购支出总额的 65.3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5.45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86.1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65.3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局机关以前年度留存无法继续使用待报废的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510.54 万元，自评平均分 98.43 分。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23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567.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80.6 分。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2018 年度旅游项目建设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23.48 万元，执行数为 723.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已完成预期的绩效指标，实现良好的社会效益，未出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预算申报过程中，尽量将资金申请围绕重点工作开展；二是严格执行预算法的相关规定，同步开展绩效工作。

（2）城建维护-沈阳盛京大剧院可行性缺口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883.78 万元，执行数为 10000 万元，完成预算 55.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基本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运转良好，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资金使用高效，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高效使用资金，严格执行预算法的相关规定，同步开展绩效工作。

（3）城市安全风险综合检测预警平台文旅行业安防级联平台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效推进预期产出数量指标的执行，部分完成预期的产出质量指标；二是部分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未下达，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故未执行完毕，只能推进工作有序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

继续保证资金使用程序的规范性，对达到付款条件的资金及时拨付，严格执行预算法的相关规定，同步开展绩效工作。

（4）大数据报告采购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12.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部分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项目属于跨年支付项目，部分资金未执行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本项目运转良好，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在预算编制中按照项目年度需要金额据实申报，高质量开展好工作。

（5）非国有博物馆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4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未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部分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申报过程中，尽量将资金申请围绕重点工作开展，严格执行预算法的相关规定，同步开展绩效工作。

（6）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 万元，执行数为 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传承人数量根据实际情况每年有减员的可能性，预算数值依据沈阳市实际在位传承人统计估算所得，故执行中会产生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补助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的开展，保证沈阳市内非物

质文化遗产的继承与传承，严格执行预算法的相关规定，同步开展绩效工作。

(7) 赴外埠参加文旅展会及东北旅游城市联盟客源地促销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高效，实现预期目标，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申报过程中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施机构保质保量的完成相关的工作内容。

(8) 公务用车购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有效，实现了预期的指标和目标，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根据需求开展工作和申报预算项目，严格执行预算法的相关规定，同步开展绩效工作。

(9) 举办 2023 东北亚文化旅游创意博览会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0 万元，执行数为 408.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有效，实现了预期的指标和目标，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根据需求开展工作和申报预算项目，严格执行预算法的相关规定，同步开展绩效工作。

(10) 京沈合作北京广告宣传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₁₇。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推进预期的产出指标的完成进度;二是推进预期的效益指标的完成进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客观因素影响,预期指标未能实现,目前已经在有限的资金额度内最大限度完成工作实现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保持合规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相关项目在合规无误的条件下顺利实施,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

(11) 剧院场及设备维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有效推进预期的效益指标的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根据申请及工作计划,本年度对符合条件的剧院实施了维护改造计划,保证了资金的实用性,对不符合条件的项目未拨付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本项目运转良好,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资金使用高效,建议继续全额安排,无其他建议。

(12) 历史文化名城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468.83 万元,执行数为 2004.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部分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部分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为代编项目,资金直接拨付至相关使用单位,未列入本单位的执行计划,相关实施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完成本单位承担的工作任务。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严格执行预算法的相关规定,同步开展绩效工作。

(13) 沈阳文旅融媒体矩阵及新媒体宣传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17.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部分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部分完成预期

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部分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申报过程中，尽量将资金申请围绕重点工作开展，严格执行预算法的相关规定，同步开展绩效工作。

（14）盛京大剧院税费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32.24 万元，执行数为 84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本项目运转良好，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资金使用高效，建议继续全额安排，无其他建议。

（15）文化建设工程项目尾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23 万元，执行数为 1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部分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基本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有工程未达到付款条件，故尚未付款；已达到付款条件的工程已经完成付款工作，基本实现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工作计划，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保证预算资金执行的有效性和实用性。

（16）文化旅游产业项目专家论证、评审、风险评估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 万元，执行数为 2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基本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工作计划，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保证预算资金执行

的有效性和实用性。

(17) 文旅消费惠民补贴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 执行数为 1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 继续做好工作计划, 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 保证预算资金执行的有效性和实用性。

(18) 文物看护费用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94.3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8 万元, 执行数为 43.8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3.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项目运转良好, 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 资金使用高效,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无其他建议。

(19) 艺术生产和艺术惠民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38.88 万元, 执行数为 693.2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48.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基本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基本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项目运转良好, 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项目运转良好, 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 资金使用高效,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无其他建议。

(20) 游客抽样调查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99.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7 万元, 执行数为 51.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基本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基本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项目运转良好, 未发现相关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本项目运转良好，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资金使用高效，建议继续全额安排，无其他建议。

（21）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费和经营许可证及业务指导手册工本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运转良好，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本项目运转良好，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资金使用高效，建议继续全额安排，无其他建议。

（22）转企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和转企保留基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6.5 万元，执行数为 46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本项目运转良好，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资金使用高效，建议继续全额安排，无其他建议。

（23）转企文艺院团事业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43 万元，执行数为 10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预期的产出指标；二是完成预期的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发现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本项目运转良好，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资金使用高效，建议继续全额安排，无其他建议。

附《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文化旅游产业专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165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65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评价平均分为 95.3 分，评级情况为优 1 个、良 0 个、中 0 个、差 0 个。其中，对 0 等项目分别委托 0 等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提高。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进一步对文化旅游产业方面政策进行整合优化，发挥政策合力；**二是**进一步加强实地调研，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市财政局组织对我部门的“文化旅游产业专项”“无”等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165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65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1 万元）。评价平均分为 95.3 分，评级情况为优 1 个、良 0 个、中 0 个、差 0 个。通过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提高。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进一步对文化旅游产业方面政策进行整合优化，发挥政策合力；**二是**进一步加强实地调研，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

5. 其他。

制定或者完善制度方面情况；建立本部门分行业、分领域预算绩效指标体系情况；绩效监控管理情况；其他预算绩效管理创新做法等。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39001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2101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3510.54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3510.54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094.280003		1094.28		100%		13.3		13.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88.4799		288.47		1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428.030874		2428.03		100%		13.4		13.4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按计划完成 2023 年工作任务，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按计划完成了 2023 年的工作任务，保障单位基本运转，完成履职尽责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312	0.02	1.6	0.032				单位存在代编的预算项目，资金执行中未下达本单位，故造成本单位预算调整数和执行数远小于预算编制数。	其他：继续做好单位代编预算项目的编报工作，对本单位执行的项目争取实现预算与支出一致，进一步改进预算编报工作。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绩效指标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8	0.8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直属部门职工总体满意度	>=	85	%	85	1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职工群众满意率	>=	85	%	85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科学性规范性		规范管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5	5					

总评价得分		98.432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施机构保质保量的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施机构保质保量的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施机构保质保量的完成相关的工作内容。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18 年度旅游项目建设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23.48			全年执行数			723.48			执行率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 2018 年度全市符合补贴条件的 13 个旅游建设项目给予补贴。									圆满完成预期的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资金到位发放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补助单位数量	=	13	家	1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到位发放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资金发放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经济发展		带动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对文化旅游行业发展的参与度		提高参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项目已完成预期的绩效指标，实现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为特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	项目已完成预期的绩效指标，实现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为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城建维护-沈阳盛京大剧院可行性缺口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7883.78				全年执行数			10000				执行率			55.9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履行《沈阳盛京大剧院 PPP 项目合同》，确保盛京大剧院的正常运行与管理，为沈城百姓提供高										较好的完成了项目合同的履行，保证了项目的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沈阳市属院团无偿提供演出场地	>=	70	场	70	100%	12.5	12.5								
			采购沈阳专业院团优秀剧目数	>=	30	场	3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80	%	100	100%	12.5	12.5								
	足额缴税			足额缴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百姓提供高品质的精彩演出。		高质演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	25	年	25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5.59		减分项		26.591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城市安全风险综合检测预警平台文旅行业安防级联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要求,进行城市安全风险综合检测预警平台文旅行业安防级联平台建设。										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资金未下达未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经费金额	>=	10	万元	0	0.0%	12.5	0					√	其他: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资金未下达未执行。为保证资金使用程序的规范性,故拟在达到付款条件后申请资金并	其他: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资金未下达未执行。为保证资金使用程序的规范性,故拟在达到付款条件后申请资金并付款。	
			资金到位率	=	99	%	0	0.0%	12.5	0					√	其他: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资金未下达未执行。为保证资金使用程序的规范性,故拟在达到付款条件后申请资金并	其他: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资金未下达未执行。为保证资金使用程序的规范性,故拟在达到付款条件后申请资金并付款。	
		质量指标	保证平台各功能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使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协助管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65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6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资金未下达未执行。为保证资金使用程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资金未下达未执行。为保证资金使用程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大数据报告采购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0				全年执行数			12.49				执行率			24.9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统计旅游行业相关数据,通过对数据收集、分析,形成报告为部门管理提供参考。										基本完成预期目标,数据需要跨年统计,项目需要跨年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分析报告	=	2	份	2	100%	12.5	12.5								
			调查相关数据指标	=	2	个	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数据准确率	>=	90	%	99	100%	12.5	12.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50	56.0%	12.5	7					√	其他:基本完成预期目标,数据需要跨年统计,项目需要跨年支付,在完成工作的前提下及时拨付经费。	其他:基本完成预期目标,数据需要跨年统计,项目需要跨年支付,在完成工作的前提下及时拨付经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提升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协助管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4.5				预算执行率得分			2.5		减分项		27.998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非国有博物馆补贴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非国有博物馆补贴工作,解决非国有博物馆开放运维资金紧张问题,提升非国有博物馆									本年度未开展补贴工作,但支持保证了非国有博物馆的正常开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	3	家	0	0.0%	12.5	0						√	其他:相关资金未下达。因政策相关规定,未能在本年度开展此项工作,故预期指标也未能实现。	其他:严格遵守相关政策规定,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相关的工作内容。
			补贴对象符合度	=	100	%	0	0.0%	12.5	0					√	其他:相关资金未下达。因政策相关规定,未能在本年度开展此项工作,故预期指标也未能实现。	其他:严格遵守相关政策规定,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相关的工作内容。	
		质量指标	受益对象政策符合度	=	100	%	0	0.0%	12.5	0					√	其他:相关资金未下达。因政策相关规定,未能在本年度开展此项工作,故预期指标也未能实现。	其他:严格遵守相关政策规定,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相关的工作内容。	

			补贴对象符合度	=	100	%	0	0.0%	12.5	0					√	其他:相关资金未下达。因政策相关规定,未能在本年度开展此项工作,故预期指标也未达成。	其他:严格遵守相关政策规定,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相关的工作内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博物馆参观人数	>=	3	万人次	3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博物馆影响力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4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4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做好工作计划，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保证预算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做好工作计划，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保证预算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1			全年执行数			6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组织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对传承人发放补助、开展非遗进校园、进社区等工作,实									完成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数量	>=	1	个	1	100%	10	10								
			非遗传承人数量	=	200	人	191	95.0%	10	9.5					√	其他:传承人数量根据实际情况每年有减员的可能性,数值依据沈阳市实际在位传承人统计估算所得	其他:继续做好非遗传承人的补助以及非遗活动的开展工作,保证沈阳市内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继承与传承	
			非遗宣传惠民活动场次	>=	1	场次	1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符合度	>=	99	%	100	100%	10	10								
			补贴项目准确率	=	99	%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非遗保护传承数量	=	200	人	200	100%	13.3	13.3							
	效益指标	提高非遗传承影响力		提高影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提升影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5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5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赴外埠参加文旅展会及东北旅游城市联盟客源地促销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0			全年执行数			3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文旅部、省文旅厅通知有关精神,开展赴外埠参加文旅展会及东北旅游城市联盟客源地									完成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重要旅游展会次数	=	1	次	1	100%	12.5	12.5								
			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项目数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产业发展		有效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使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沈阳城市形象		宣传沈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宣传推介		推介沈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公务用车购置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			全年执行数			17.99				执行率			99.9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需求和审批情况,在编制范围内更新公务车辆一辆。										完成预期的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公务专用车辆	=	1	辆	1	100%	12.5	12.5								
			购车数量	=	1	辆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购置车辆合格率	=	99	%	100	100%	12.5	12.5								
			车辆采购程序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替换原有老旧损坏车辆,提升道路安全性		提升安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公务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京沈合作北京广告宣传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在北京交通枢纽投放在地广告,宣传我市文旅资源。										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旅游宣传推广活动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策划实施宣传营销项目数	=	1	个	1	100%	12.5	12.5					√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质量指标	宣传质量	>=	80	%	100	100%	12.5	12.5					√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效益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达成率	=	80	%	0	0.0%	12.5	0					√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沈阳城市形象		宣传沈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宣传推介		推介沈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其他:资金未下达,在节约资金保证“三保”项目资金的前提下,利用其他项目及方式覆盖部门工作内容。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7.5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18.5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做好工作计划，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保证预算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	做好工作计划，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保证预算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举办 2023 东北亚文化旅游创意博览会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10			全年执行数			408.15			执行率			99.5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举办东北亚文化旅游创意博览会,加强与东北亚国家间的文化旅游交流合作,探索文化旅游									完成预期的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展会天数	>=	1	天	1	100%	12.5	12.5										
			举办展会次数	>=	1	次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数	<=	1	次	0	100%	12.5	7.5										
			项目按期完成率	>=	8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人次增长率	>=	0	%	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深入推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城市形象和影响力		提升影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5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4.95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剧院场及设备维护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0			全年执行数			100				执行率			5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要求,开展剧院场及设备维护工作。										完成计划内的剧院场及设备维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总数	=	1	个	1	100%	12.5	12.5								
			维修场馆项目数	>=	1	项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100	100%	12.5	12.5								
			设备设施维护验收合格率	>=	9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设施维护次数	>=	2	次数	1	50.0%	20	10					√	其他:根据申请及工作计划,本年度对一项符合条件的剧院实施了维护改造计划,保证了资金的实用性。	其他:根据申请及工作计划,本年度对一项符合条件的剧院实施了维护改造计划,保证了资金的实用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护本地特色文化留存与传承		保护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			预算执行率得分			5		减分项		16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其他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历史文化名城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1468.83				全年执行数			2004.91				执行率			4.8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弘扬优秀文化、延续历史文脉、保护文化基因、彰显城市特色的建设理念,提升城市文化内涵和										代编项目,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单位项目数	=	1	个	1	100%	6.2	6.2								
			实施文物保护工程项目数量	>=	5	个	5	100%	6.2	6.2								
			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看户数	=	20	处	20	100%	6.2	6.2								
			文物保护工程示范现场培训人员数	>=	20	人	20	100%	6.2	6.2				√	其他:本项目为代编项目,资金直接拨付至相关单位,未列入本单位的执行计划,相关实施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完成本单位承担的工作任务。	其他:本项目为代编项目,资金直接拨付至相关单位,未列入本单位的执行计划,相关实施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完成本单位承担的工作任务。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	80	%	5	5.0%	6.2	0						√	其他:本项目为代编项目, 资金直接拨付至相关单位, 未列入本单位的执行计划, 相关实施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完成本单位承担的工作任务。	其他:本项目为代编项目, 资金直接拨付至相关单位, 未列入本单位的执行计划, 相关实施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完成本单位承担的工作任务。
		文物本体原貌修复合格率	>=	90	%	90	100%	6.2	6.2								
		文物毁损、违规修复发生率	<=	1	‰	0	100%	6.6	1.6								
		时效指标	文物保护及时率	>=	80	%	80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修缮古建筑数量	>=	5	座	5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以合理利用、永续发展为原则, 使历史文化名城在保护中得以持续发展		长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修缮古建筑持久性	>=	3	年	3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8.8			预算执行率得分			0.48		减分项		20.283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 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 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 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代编项目由拟开展单位进行编报, 尽量减少本单位的代编项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	代编项目由拟开展单位进行编报，尽量减少本单位的代编项目，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文旅融媒体矩阵及新媒体宣传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0				全年执行数			17.04				执行率			34.0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开展沈阳文旅融媒体宣传工作,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										完成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旅游宣传推广活动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策划实施宣传营销项目数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宣传策划类活动完成率	>=	80	%	80	100%	12.5	12.5										
			项目绩效目标达成率	=	80	%	8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沈阳城市形象		宣传沈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宣传推介		推介沈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3.41		减分项		34.407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盛京大剧院税费补贴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32.24			全年执行数			849.18			执行率			75.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沈阳盛京大剧院 PPP 项目合同》完成项目涉及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缴纳责任。										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9	%	100	100%	12.5	12.5							
			足额交纳率	=	99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2.5	12.5							
			足额缴税		足额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使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5		减分项		8.4999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文化建设工程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6.23			全年执行数			18.9			执行率			52.1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沈阳市文物历史建筑可阅读工程、沈阳市广播电视节目地面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数字文化									完成达到付款条件工程的付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尾款支付完成率	=	100	%	70	100%	12.5	7.5					√	其他:有一项工程未达到付款条件,故尚未付款。已达到付款条件的工程已经完成付款工作,实现预期目标。	其他:有一项工程未达到付款条件,故尚未付款。已达到付款条件的工程已经完成付款工作,实现预期目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70	100%	12.5	7.5					√	其他:有一项工程未达到付款条件,故尚未付款。已达到付款条件的工程已经完成付款工作,实现预期目标。	其他:有一项工程未达到付款条件,故尚未付款。已达到付款条件的工程已经完成付款工作,实现预期目标。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经费足额拨付率			=	100	%	70	100%	12.5	7.5					√	其他:有一项工程未达到付款条件,故尚未付款。已达到付款条件的工程已经完成付款工作,实现预期目标。	其他:有一项工程未达到付款条件,故尚未付款。已达到付款条件的工程已经完成付款工作,实现预期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管理规范性		项目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项目运行的政策、资金持续实施情况		正常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5			预算执行率得分			5.22		减分项		11.216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做好工作计划，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保证预算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做好工作计划，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保证预算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文化旅游产业项目专家论证、评审、风险评估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9				全年执行数			20.06				执行率			69.1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开展相关工作。										完成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评任务完成件数	>=	10	件	12	100%	10	10								
			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项目数	=	1	个	1	100%	10	10								
			聘用专家	>=	1	人	1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支出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评审程序规范		程序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提升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机制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6.92		减分项		17.918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文旅消费惠民补贴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00			全年执行数			10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文旅消费惠民补贴工作,鼓励扩大消费、促进经济发展。									实现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促消费(含夜经济宣传报道次数	>=	1	次	1	100%	12.5	12.5										
			补贴发放人次	>=	100000	人次	148000	100%	12.5	7.5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符合度	>=	99	%	99	100%	12.5	12.5										
			补贴补助资金发放准确性		准确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全)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时间	>=	1	年	1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5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做好工作计划,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保证预算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做好工作计划，做好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保证预算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文物看护费用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6.8				全年执行数			43.84				执行率			93.6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沈阳市域内无使用单位和看护人的 114 处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聘请文物看护员，对文物保护										完成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看护户数	=	105	处	105	100%	12.5	12.5										
			招募人员数量	=	96	人	96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符合度	>=	99	%	100	100%	12.5	12.5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数		<=	1	次	0	100%	12.5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文物安全水平		提升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时间	>=	1	年	1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3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4.37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艺术生产和艺术惠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38.88				全年执行数			693.22				执行率			48.1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艺术生产和艺术惠民和院团补助等工作,扶持文艺院团发展。										基本完成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剧目创排数量	>=				2	部	2	100%	12.5	12.5
	扶持重点文化企业数	>=	4	个	4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使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5	12.5									
		项目绩效目标达成率	=	9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艺术创新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4.82		减分项		35.817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游客抽样调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1.7				全年执行数			51.5				执行率			99.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统计分析全市游客信息,为文旅产业政策制定提供科学依据。										完成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统计调查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形成统计分析报告数	>=	1	篇	1	100%	12.5	12.5										
			调查完成率	>=	8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调查报告可用性		结果可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协助管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6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费和经营许可证及业务指导手册工本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			全年执行数			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完成了预期的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评审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评审程序规范性		程序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 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 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转企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和转企保留基数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66.5			全年执行数			466.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										完成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企业数量	<=	2	户	2	100%	12.5	12.5							
			补助企业数量	=	2	家	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促进企业发展		促进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12.5	12.5							
			受支持企业(项目政策符合度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企业改革		平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企业运行稳定		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转企文艺院团事业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43				全年执行数			104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要求,扶持文艺院团发展。									完成预期的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企业数量	<=	1	户	1	100%	12.5	12.5									
			补助企业数量	=	1	家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促进企业发展		促进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12.5	12.5									
			受支持企业(项目政策符合度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企业改革		平稳改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企业运行稳定		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资金，在项目资金充足的前提下，有利于实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

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60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0,329.4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62.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8.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9.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606.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680.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4.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680.27	总计	62	21,68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606.12	21,606.1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55.24	20,255.2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511.81	18,511.81					
2070101	行政运行	3,101.81	3,101.81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0,849.18	10,849.18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584.20	2,584.20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438.15	438.1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39.00	139.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6.00	6.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53.04	153.04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3.70	93.7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46.73	1,146.73					
20702	文物	219.19	219.19					
2070204	文物保护	151.84	151.84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67.35	67.3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24.24	1,524.24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18.78	318.78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018.46	1,018.4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7.00	18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38	662.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45	595.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46	121.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50	300.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49	173.49					
20808	抚恤	66.93	66.93					
2080801	死亡抚恤	66.93	66.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52	338.52					
21004	公共卫生	231.53	231.5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31.53	231.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99	106.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99	106.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97	349.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97	349.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37	289.37					
2210203	购房补贴	60.60	6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680.27	4,307.00	17,373.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329.38	3,187.65	17,141.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585.95	3,187.65	15,398.30			
2070101	行政运行	3,175.95	3,175.95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0,849.18		10,849.18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584.20	11.70	2,572.50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438.15		438.1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39.00		139.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6.00		6.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53.04		153.04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3.70		93.7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46.73		1,146.73			
20702	文物	219.19		219.19			
2070204	文物保护	151.84		151.84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67.35		67.3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24.24		1,524.24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18.78		318.78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018.46		1,018.4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7.00		18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38	662.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45	595.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46	121.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50	300.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49	173.49				
20808	抚恤	66.93	66.93				
2080801	死亡抚恤	66.93	66.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52	106.99	231.53			
21004	公共卫生	231.53		231.5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31.53		231.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99	106.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99	106.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97	349.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97	349.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37	289.37				
2210203	购房补贴	60.60	6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60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0,329.40	20,329.4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62.38	662.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8.52	338.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9.97	349.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606.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680.27	21,680.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4.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4.1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680.27	总计	64	21,680.27	21,68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680.27	4,307.00	17,373.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329.38	3,187.65	17,141.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585.95	3,187.65	15,398.30
2070101	行政运行	3,175.95	3,175.95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0,849.18		10,849.18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584.20	11.70	2,572.50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438.15		438.1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39.00		139.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6.00		6.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53.04		153.04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3.70		93.7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46.73		1,146.73
20702	文物	219.19		219.19
2070204	文物保护	151.84		151.84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67.35		67.3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24.24		1,524.24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18.78		318.78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018.46		1,018.4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7.00		18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38	662.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45	595.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46	121.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50	300.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49	173.49	
20808	抚恤	66.93	66.93	
2080801	死亡抚恤	66.93	66.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52	106.99	231.53
21004	公共卫生	231.53		231.5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31.53		231.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99	106.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99	106.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97	349.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97	349.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37	289.37	
2210203	购房补贴	60.60	6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58.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03.20	30201	办公费	21.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16.23	30202	印刷费	6.7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42.6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00.5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3.49	30207	邮电费	84.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9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9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69	30211	差旅费	38.7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9.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4.1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6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8.2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2.51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3.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0.8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9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0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7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1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8.9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5.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6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777.09	公用经费合计					529.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74.37	36.56
1、因公出国（境）费	41.37	14.17
2、公务接待费	3.00	0.59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00	21.8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81
（2）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